

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京文旅发〔2020〕243号

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转发举办 2020 年 北京市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根据我市2020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部署，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决定在全市开展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征集活动，现将活动通知予以转发。请按照通知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精心组织创作作品，积极参加征集活动。

特此通知。

附件：中共北京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关于举办 2020 年北京市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征集活
动的通知



此件主动公开

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

2020年7月24日印发

中共北京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委员会 守法普法协调小组文件

京法委守组发〔2020〕9号



关于举办 2020 年北京市法治动漫微视频 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市委各部委办、市国家机关各党组（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各新闻单位、总公司和高等院校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根据我市 2020 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部署，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决定在全市

开展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征集活动，提升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吸引力、感染力，扩大法治宣传教育覆盖面，推动全社会尊崇宪法、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和良好法治环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我的法治故事”

二、主办单位

中共北京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三、征集作品的内容

（一）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反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

（二）突出学习宣传宪法这一主题，深入宣传我国现行宪法的重大意义、基本内容和主要精神，展示各行各业人员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严格依法履职情况，展现我与宪法的精彩故事。

（三）加强民法典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颁布实施民法典的重要讲话精神，让全社会全面了解民法典制定的重要意义、基本原则、基本要求，知晓民法典的具体内容，通过一些精典案例展现我与民法典之间的精彩故事。

（四）深入学习宣传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等方面法律法规，展现全体人民群众志成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精彩故事。

（五）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宣传与人民群众生产生

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宣传新颁布实施的法律法规，深入学习宣传党内重要法规。

四、作品类别及要求

(一) 动漫

动漫作品要求时长为1分钟、5分钟、10分钟三类。画面比例16:9，画面像素尺寸1920×1080，帧速率为24帧/秒，制作软件版本不限，输出格式为Mp4。

(二) 微视频

1. 宪法主题微视频：要求作品格式为Mp4视频文件，分辨率最低要求为1280×720。参赛作品需为2020年拍摄。

(1) 讲述类。讲述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宪法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的重要指示和经典论述的感悟体会，展示各行各业人员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严格依法履职情况，展现我与宪法的精彩故事。单个作品时长不超过3分钟。

(2) 公益广告类。拍摄宪法宣传公益广告，宣传宪法的重大意义、本质特征、核心要义。单个作品时长不超过1分钟。

2. 民法典宣传、疫情防控等其他法治主题微视频：要求作品格式为Mp4视频文件，分辨率最低要求为1280×720，时长不超过5分钟。

(三) 作品要求

1. 作品内容要注重政治性、思想性、法治性、艺术性相统一，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正能量，内容健康、积极向上。注重法治元素，阐释法律知识，把镜头对准

普通群众，用小切口反映大主题、小故事反映大时代。

2. 作品中引用宪法、法律要准确规范，注意运用法律的语言，避免使用模糊或不规范的语言。作品要结构完整，逻辑清晰。每个作品需附 150 字以内的简介。

3. 参赛作品需为参赛者本人或本单位原创，参赛者应确认拥有作品的著作权。如作品中含有非原创性的内容，包括画面、片段、歌曲或音乐，必须于片尾字幕以文字表示其来源。主办方不承担包括因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如出现上述纠纷，主办方保留取消其参赛资格及追回所获奖项的权利。

4. 作者在报送作品后即视为许可主办方以公益宣传为目的，自身或授权给第三方无偿使用该作品，使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卫星电视、移动电视、网络电视、互联网、手机以及平面媒体等。作者仅保留作品的署名权和自行使用权。

五、活动时间

(一) 第一阶段：2020 年 7 月 1 日—8 月 30 日，为作品征集报送阶段。

(二) 第二阶段：2020 年 9 月 1 日—9 月 20 日，为北京市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评审阶段。

(三) 第三阶段：2020 年 10 月底前，向司法部推荐报送评选出的优秀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

自 11 月至 12 月，获奖作品将择优在北京普法新媒体集中展播宣传，在宪法宣传周期间形成高潮。

六、报送办法

2020 年北京市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征集活动由中共北京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负责组织，北青社区传媒科技（北京）股份公司具体承办。各区司法局负责组织本区优秀作品的征集推荐报送工作。市委、市政府各部委办局根据本系统的实际情况，负责组织本系统优秀作品征集推荐报送工作。各参赛单位和个人请勿一稿多投，若有一稿多投，该作品取消参评资格。

组织推荐报送作品以及其他个人报送作品，均可采用线上或线下报送两种方式。报名表可在“北京普法”微信公众号、北京法律服务网（2020 年北京市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征集评选活动）下载，填好后与作品一起报送。网上报送作品的，可发送至邮箱 bjfzdmzj@vip.163.com；无法在线上传作品的，可以快递形式将作品寄送至：北京市朝阳区白家庄东里 23 号 A 栋北京青年报大厦 1705 室（收件人为北京普法），请注明“2020 年北京市法治动漫微视频征集”字样，邮编 100026，联系电话：庞祎 65902343，13910605072，传真电话 65902115。

七、奖项设置

主办单位组织相关专家从法律知识阐释、法治理念传播、普法效果、艺术表现力和传播力等方面，对入围作品进行评审选优。作品按照类别分别评出一等、二等、三等、优秀作品若干名，颁发证书。根据组织工作开展情况，评选一批优秀组织单位。

八、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各区、各行业系统、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切实把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征集活动作为一项重要任务落到实处，采取有效措施，推动活动扎实有序开展。征集活动将作为普法宣传年度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予以考量。

(二) 广泛动员。各区、各行业系统、各单位要通过转发活动通知、在网站设立活动专题飘窗入口等多种形式向服务对象进行宣传，充分调动各专业院校、传媒公司和基地的积极性，动员广大市民踊跃参与。

(三) 主动创作。各区、各行业系统、各单位要结合工作实际，组织创作高质量、适合新媒体传播的作品参加活动，增强创作内容的针对性，主动创作具有教育意义、群众易于接受的作品，并通过电视、网络播放，提高宣传的社会影响力。

附件：2020年北京市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征集活动报名表



附件

2020 年北京市法治动漫微视频
作品征集活动报名表

作品名称			
作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动漫; <input type="checkbox"/> 宪法主题讲述类微视频 <input type="checkbox"/> 宪法主题公益广告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法治主题微视频		
作品时长		创作时间	
作者姓名		联系电话	
作者单位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作品简介 (150 字以内)			
作者简介	<p>承诺: 我已阅读、理解并接受 2020 年北京市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事项, 并保证所填事项属实。</p> <p>作者签名:</p> <p>填表日期:</p>		
推荐单位意见 (个人报送作品的, 不填此项)	<p>盖章:</p> <p>日期:</p>		

中共北京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2020年6月28日印发
